

兰州市环保局曝光近期环境违法企业 两家公司受处罚 超标排放 中铝兰州分公司被罚6万

本报讯(记者田玥 实习生张红格)1月19日,兰州市环保局对近期检查中发现的环境违法企业进行了曝光,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兰州晶亮玻璃有限责任公司两家企业因存在环境污染问题被环保部门处罚。

据了解,位于西固区的兰州晶亮玻璃有限责任公司因氮氧化物超标排放,污染大气

环境,被环保部门处以罚款10万元,责令企业对尾气进行脱硝治理,限期1月30日前完成,逾期未完成将提请政府对该企业进行关停。位于红古区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进行检查时发现该企业颗粒物超标排放,污染大气环境,处以罚款6万元的同时,要求企业加快治理进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今年我省力争五城市 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

本报讯(记者田玥 实习生张红格)1月19日,记者从2015年全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获悉,去年,全省14个州市所在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按老标准评价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的有8个。今年我省将继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兰州市空气质量保持稳定,嘉峪关、金昌、白银、酒泉、武威市空气质量争取达到二级标准,其它城市优良天数有所增加;推进空气、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监测点位不得随意挪动,监测数据防止违规修约和剔除。

5城市空气质量力争达到二级标准

2014年,全省14个州市所在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按老标准评价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的8个,达到国家三级标准的6个,影响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的首要污染物为可吸入颗粒物(PM10),全省平均值为0.097毫克/立方米,同比上升6.6%,在国家年均值二级标准内;全省监测的49个断面中,有42个按功能区达标,与上年同期持平。黄河9个监测断面水质均优于或达到功能类别,与上年同期相比,污染综合指数除青城桥断面无变化外,其余各断面均略有下降;全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共设监测点位103个,水质情况保持稳定。

按照计划,2015年,全省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4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完成年度和“十二五”目标任务;全省空气环境质量继续改善,兰州市空气质量保持稳定,嘉峪关、金昌、白银、酒泉、武威市空气质量争取达到二级标准,其它城市优良天数有所增加;国控出境断面水质达标,超过功能区划类别的河段水质有所改善,水库水质保持稳定,市、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基本达标;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可控。

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地区项目谨慎审批

我省今年将对未完成减排任务的地区和企业,严格限制新建新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同时,严格项目准入管理,对位于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地区及主要江河沿岸的项目谨慎审批,对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必须在依法设立、通过规划环评、环保基础设施齐全的产业园区内布设;开展涉及环境敏感区、环境风险较高、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大的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工作。

空气和水质监测数据防止违规修约和剔除

今年,我省将从调整产业结构、严格环境准入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治污工作力度。同时,深入开展水污染防治,协调成立全省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确保断面水质达标率和项目按要求完成率均高于80%,保障重点流域和饮用水源水环境安全。推进空气、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提升县级大气和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能力,建设重污染天气预警预报系统;进一步加强监测数据质量管理,严格按照各项技术规范开展监测工作,自动监测站必须稳定、有效运行,监测点位不得随意挪动,监测数据防止违规修约和剔除,加强第三方监测机构监管工作,对出现的严重质量问题,一经发现查实,严肃追究责任。

全省环境违法行为要列“问题清单”限期整改

我省去年严查环境违法行为,全省环保系统共检查企业和建设项目1.07万家,立案查处企业763家,罚款金额1577万元,追缴排污费625万元,停产整治164家,取缔关闭96家。今年将着力落实环境保护大检查措施,通过彻底自查、检查和督查,摸清全省环境违法行为,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限期完成整改。



1月18日,兰州市元通黄河大桥还未正式开通,黄河两岸的市民已经来回通行。近年来,兰州市修建了多座横跨南北的黄河大桥,疏解了市区的交通。目前,兰州市横跨南北的黄河大桥共有11座,在建大桥1座。

本报首席记者 裴强 摄

省住建厅等四部门出台方案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今年底兰州城区 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本报讯(首席记者梁峡林 实习生马逸群)根据省住建厅等四部门1月16日下发的《关于加快全省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确保2015年底前全省城市、县城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兰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定西市新区污水处理厂、酒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等要确保在2015年底前投入运行。

据了解,截至目前,全省设市城市(县城)共建设污水处理厂92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负荷率为53.49%,距离国家规定的75%的水平还存在较大差距。为此,《方案》明确,实施范围为全省16个设市城市和65个县城,至“十二五”末主要目标是:确保2015年底前全省城市、县城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部分运行未达标的污水处理设施经过整改后,必须达标;到年底,兰州市城区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全省设市城市建成污水管网达到3500公里,污水处理率平均达到83%。

《方案》要求,加大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资金的支持力度,2015年全省设市城市建成污水管网3500公里,污水管网建设所需资金由中央预算内资金、省级污水处理管网以奖代补的资金及地方财政配套共同承担,市、县要落实地方配套资金足额到位,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进度。其中,宕昌县、文县、镇原县等污水处理厂,4月底前收尾投入运行;兰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定西市新区污水处理厂、酒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等要确保在2015年底前投入运行。

加大城镇污水处理费征收的监管力度,加强对该项资金征收和使用的监管,保证专款专用,以维护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积极探索改善现有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模式,鼓励和引导符合条件且具有运营经验的国内外各种所有制的投资者或经营者参与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经营。

去年12月城关区空气质量最好

本报讯(记者田玥 实习生张红格)1月19日,兰州市环保局发布2014年12月份全市空气质量状况,按照老标准评价,12月份优良天数18天,优良率58.06%;按照新标准,12月份达标天数11天,达标率35.48%。其中,城关区空气质量最好。

监测数据显示:2014年12月,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即老标准API)评价,12月份兰州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18天,同比减少3天,优良率58.06%。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即新标准AQI)评价,12月份达标天数11天,同比增加2天,达标率35.48%。城关区、七里河区、西固区、安宁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AQI)在7.68-8.94之间,四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从低到高依次为城关区、七里河区、安宁区、西固区,说明城关区空气质量最好。四城区降尘量在9.42-13.41吨/平方公里/月之间,其中西固区降尘量相对较小,城关区降尘量相对较大。



在新年来临之际麦道公司回馈新老客户

惊喜多多 回报多多



扫二维码,即可9.9元抢购方正长粒香2.5kg大米一袋



- ◆ 足不出户
- ◆ 超市价格
- ◆ 米面油送回家
- ◆ 7天内免费退换



兰州麦道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市区免费送货 858 9955 诚聘: 送货员数名, 待遇优厚。